

关于开展当面核验网站备案信息工作相关事宜的公告

为贯彻落实《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进一步深入整治手机淫秽色情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工信部电管〔2009〕672号文件)、《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进一步落实网站备案信息真实性核验工作方案(试行)》(工信部电管[2010]64号)的要求,根据工信部关于备案管理系统升级工作安排,中国电信上海公司自6月21日起全面开展互联网站备案信息真实性核验工作。

一、 核验范围

涵盖由中国电信上海公司直接向网站主办者提供接入服务的网站,不含由租用中国电信上海公司电信资源从事接入业务的接入提供者所接入的网站。

租用中国电信上海公司电信资源从事接入业务的接入提供者所接入的网站信息由该接入提供者负责核验。

二、 核验内容

中国电信上海公司将对直接接入网站(包括存量网站、新增网站)的网站主办者信息、联系方式、网站信息、接入信息等进行真实性当面核验。

三、 核验场所地址和联系电话

地址: 上海市南崇明路1号甲2楼

联系电话: 63073654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00-17:00

中国电信上海公司

二〇一〇年六月

附件：工信部关于备案管理系统升级工作安排

为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加强互联网基础管理、净化网络环境、促进行业发展的总体要求，提高网站备案工作效率和网站备案信息准确性，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备案管理系统已完成改造。改造后的网站备案管理系统实现了工业和信息化部、各通信管理局、接入服务企业三级备案管理服务模式，在原网站备案管理系统服务功能基础上，增加了通信管理局级和接入服务企业级网站备案管理系统。

现定于 2010 年 6 月正式启动网站备案管理系统升级，升级时间为 2010 年 6 月 19 日 18 时至 2010 年 7 月 25 日 24 时。升级期间有关工作安排部署如下：

一、2010 年 6 月 19 日 18 时起，原网站备案管理系统（www.miibeian.gov.cn）仅提供网站备案信息查询服务，停止接收新的网站备案业务。

二、2010 年 6 月 20 日至 2010 年 7 月 5 日，组织开展第一部分备案数据迁移工作，将原网站备案管理系统中已完成备案业务流程的数据分发至部级、省级和企业级系统。在此期间，暂停办理网站备案变更申请，新申请备案的网站通过升级后的新系统（www.miitbeian.gov.cn）受理，接入服务单位通过本企业级系统收集和提交网站备案业务数据，履行新增网站备案信息当面核验。省级系统暂停接收企业系统的上报数据。

三、2010 年 7 月 5 日 24 时起，省级系统开始接收企业系统的上报数据，企业可向省级系统提交数据，各通信管理局恢复网

站备案业务的正常审核。

四、6月20日至7月20日期间，接入服务单位和各通信管理局需登录原系统，在系统停用前完成待审核数据的处理。

五、2010年7月20日至2010年7月25日，完成剩余已备案数据的迁移工作，将升级期间在原网站备案管理系统中已完成审核的数据迁移至新系统。在此期间，省级系统再次暂停接收企业系统上报的数据。

六、2010年7月20日零时起，原网站备案管理系统终止对未完成备案业务流程处理的数据审核，但继续提供网站备案信息查询服务。

七、2010年7月25日24时起，原网站备案管理系统完全停用，所有网站备案业务通过升级后的新网站备案管理系统进行。